

冠县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范寨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范寨镇忠冠路35号；邮编：252515；电话：0635-5531011；邮箱：gxfzz@lc.shandon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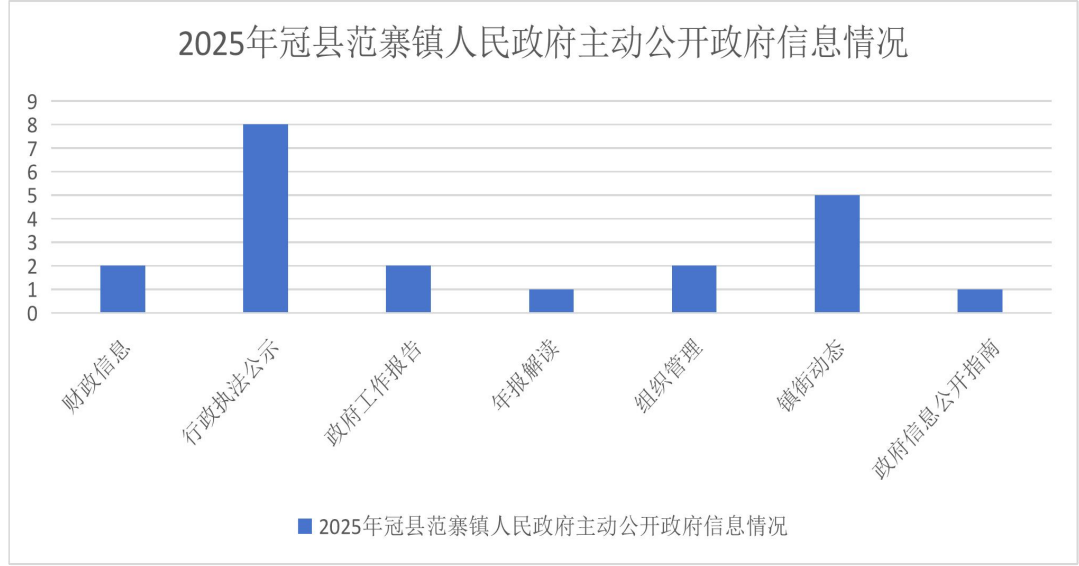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冠县范寨镇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突出抓好冠县人民政府网站这一信息公开主渠道，及时、全面、准确发布权威信息，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一）主动公开

2025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21 条，主要包括财政信息 2 条、行政执法公示 8 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年报解读 1 条、组织管理 2 条、镇街动态 5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制定信息收集、审核、发布、更新全流程管理制度，明确各环节责任人与操作标准，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完整。严格信息“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做好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公开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突出抓好冠县人民政府网站这一信息公开主渠道，及时、全面、准确发布权威信息。完善政务服务大厅信息公开

栏，采用电子显示屏与展板结合，滚动展示办事指南、政策解读等。在村（社区）设立信息公开点，定期张贴公开资料。



（五）监督保障

强化组织领导，压实责任目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落实好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正常化、规范化。成立专门的信息公开监督小组，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检查，重点审查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赖政府网站、公告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受众覆盖面有限。二是互动性不足，工作重心侧重于信息发布，缺乏与公众的互动交流，使得政务公开沦为单向的信息输出，难以形成有效的沟通闭环。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线上平台建设。安排专人维护政府网站，及时

更新政务信息；通过定期运营管理，以图文并茂、通俗易懂的形式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内容。同时，借助农村广播渠道，将重要政务信息传递至各村，进一步扩大信息覆盖范围。二是增强互动交流功能。定期组织线上民意调查、政府开放日等活动，收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评价与改进建议，以此持续优化提升工作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认真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冠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严格职责，依法依规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社会关切回应等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年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9月26日，冠县范寨镇聚焦社会关切与民生需求，以“公

开聊亮·政开冠靚·惠民政策进万家”为核心主题，精心组织实施政府开放日活动，活动期间，镇便民服务中心作为核心阵地，围绕“政策宣传+便民服务”双主线开展工作：一方面，工作人员系统解读政府组织机构职能、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与待遇申领、民政救助帮扶等高频民生政策，通过现场演示办理流程等方式，确保政策内容清晰易懂；另一方面，针对群众提出的政策疑问、办事堵点等问题，实行“一对一”精准解答，建立即时反馈机制，对现场无法立即解决的诉求逐一登记造册，明确后续跟进责任人与办结时限，真正实现“群众有问、政府有应”的零距离互动，营造出“双向沟通、良性互动”的政务服务氛围。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